

证券代码：300142 证券简称：沃森生物 公告编号：2016-052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子公司山东实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实杰”）接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的调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3月22日开市起停牌。2016年3月29日、4月6日、4月13日、4月20日公司在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公司股票停牌的进展公告。

停牌期间，公司密切关注事件进展，并要求子公司积极配合调查和核查。2016年3月24日，山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撤销了山东实杰《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GSP证书）。2016年3月31日，因山东实杰董事沈宇航先生无法取得联系，已不能正常履行工作职责，山东实杰董事会免去沈宇航先生山东实杰副总经理职务，并提请山东实杰股东大会免去其董事职务。同时，山东实杰作出股东决定，免去沈宇航先生所担任的山东实杰全资子公司圣泰（莆田）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泰（莆田）”）董事长、董事和总经理职务。2016年4月12日，福建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收回了圣泰（莆田）《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GSP证书）。2016年4月20日，山东实杰和圣泰（莆田）分别收到山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和福建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和《听证告知书》，山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和福建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拟分别对山东实杰和圣泰（莆田）进行吊销《药品经营许可证》的行政处罚。（详见公司在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2016-051号公告）

2016年4月13日，国务院常务会议通过了《国务院关于修改〈疫苗流通和预

防接种管理条例〉的决定》。2016年4月25日，《国务院关于修改〈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的决定》发布施行，《决定》改革了第二类疫苗流通方式，取消疫苗批发企业经营疫苗的环节，明确第二类疫苗由省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组织在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集中采购，由县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向疫苗生产企业采购后供应给本行政区域的接种单位。疫苗生产企业应当直接向县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配送第二类疫苗，或者委托具备冷链储存、运输条件的企业配送。

按照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的要求，各有关地方食品药品监管部门正在对违法企业履行行政处罚程序，待处罚决定作出后，将按照有关规定向社会公开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及有关责任人员信息。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接到相关部门对实杰生物的处罚结果，公司正在评估此事件以及新修改的《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对公司经营活动的影响。事件发生后，媒体和投资者对此事件高度关注，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4月27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待公司披露相关公告后复牌。

公司将继续关注事件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